

臺北市至善國中電腦教室使用暨管理辦法

2017/5/19 修訂

壹、目的：為加強管理及維護本校電腦教室內設備特頒訂本辦法。

貳、一般管理要點：

- 一、本校教職員工或學生因課程需要使用電腦教室，請事先向本校資訊組登記，經許可後方得使用。
- 二、學生使用電腦教室需由任課老師帶領，不可私自進入電腦教室，使用時並請老師在場詳加指導正確的操作方法。
- 三、請隨時保持室內整潔，請勿攜帶飲料及食物(含飲用水及口香糖)進入。
- 四、進出教室請輕聲慢步，交談時放低音量，以保持肅靜。
- 五、電腦教室內之設備，例如書籍、手冊、專用講義，未經許可不得攜出。
- 六、不可以玩電動遊戲程式及線上遊戲，否則暫停使用電腦。
- 七、請勿任意下載安裝未授權的軟體及程式。
- 八、未經允許，勿任意安裝軟體及程式。
- 九、未經允許，勿任意更改電腦設定。

參、電腦使用及維修規則：

- 一、進入電腦教室後請在電腦使用登記表上，確實填寫使用者及電腦狀況。
- 二、使用前或使用中發現電腦機件有異狀或損壞情形，請立即停止操作並通知任課老師或資訊組。
- 三、請勿任意移動(或拆卸)電腦及附屬其設備。
- 四、使用中勿任意關機，使用完畢後請依指定程序關機或重新啟動，並將所使用之電腦及桌面整理乾淨，椅子靠上才可離開。
- 五、本校教職員工或學生離開電腦教室時請檢視教室內設備(含冷氣機)、關閉電源，並鎖上門窗。

肆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